

## 主要股東

### 我們的主要股東

就我們所知，緊隨●完成後，並假設●根據●認購及／或購買，及／或促使他人認購及／或購買股份的責任將於●當日終止，且概無●須於●或之前根據●認購及／或購買，及／或促使他人認購及／或購買股份，下列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的條文須向我們及●所作出披露的權益或短倉，或直接及／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

姓名／名稱	本集團 成員公司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sup>(1)</sup>	於相關法團 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王勇先生及個人投資者 <sup>(2)</sup> .....	本公司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L)	●%
西王控股 <sup>(3)</sup> .....	本公司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1,500,000,000 (L)	●%
西王投資 <sup>(4)</sup> .....	本公司	實益權益	1,500,000,000 (L)	●%

(1) 「L」指該人士或法團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2) 我們的主席王勇先生及個人投資者分別實益擁有西王控股64.4%及35.6%的已發行股本。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的一份表決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的補充表決協議補充)，王勇先生及個人投資者被視為就其於西王控股的股權採取一致行動。有關上述表決協議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而西王控股則持有西王投資的100%已發行股本，故而王勇先生及個人投資者被視為於西王投資所持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3) 西王控股直接持有西王投資100%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於西王投資所持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4) 西王投資於●完成後將直接持有本公司約●%已發行股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概不知悉緊隨●完成後，有任何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的條文須向我們及●作出披露的權益或短倉，或直接及／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